

证券代码：301049

证券简称：超越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8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新增第九章，后续条款	新增（新增第九章，后续条款自动顺延。） 第九章 党建工作 第一百六十六条公司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第一百六十七条按《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经中共滁州市南谯区沙河镇委员会研究决定，批准成立中共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 第一百六十八条公司党支部书记、委员的职数，依据上级党组织批复设置，并按《中国共产党党章》和《中国共产党基

自动顺延	<p>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等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p> <p>第一百六十九条公司党支部设党支部办公室为日常工作部门，同时设立工会组织。</p> <p>第一百七十条 公司严格按上级党组织相关要求为党建活动提供人员、经费和场地保障。公司党组织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经费中列支。公司党组织场地按照上级有关要求和标准布置。</p> <p>公司党支部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围绕公司生产经营开展工作；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引导和监督公司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办依法行使职权；研究布置公司党群工作，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领导工青妇等群团组织；参与公司重大问题的研究和决策，研究决定公司重大人事任免，讨论审议其他“三重一大”事项；全心全意依靠职工群众，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研究其他应由公司党支部决定的事项。</p>
------	---

除以上修订条款外，其他未涉及处均按照原《公司章程》规定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将于2022年3月2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

二、其他事项说明

(一)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公司章程变更的工商登记、备案等手续的相关事宜。

(二)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一)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